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ST船舶

编号：临2018-63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参加表决董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预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转让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为充分发挥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轮科技）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邮轮产业发展平台的作用，加快推进邮轮产业的分工合作与协调发展，推进本公司邮轮设计、建造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拟将所持等价于人民币4亿元的邮轮科技43.4%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中船集团。转让完成后中船集团向邮轮科技增资人民币4亿元，外高桥造船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本次交易完成后，邮轮科技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9.2亿元增加至13.2亿元。

内容详见《中国船舶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转让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64号）。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永杰、孙云飞、南大庆、孙伟、陈琪、王琦、王永良、钱德英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预案，还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9日